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1-008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1.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中钢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设备”）就俄罗斯MMK焦化项目2.1#炼钢炉采购及相关服务等事宜签订了买卖合同，公司于近日收到了正式合同。该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合同金额占本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8.82%。
二、上述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上述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 基本情况
合同对方：中钢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海坛路8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陆皓卿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业务范围：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总承包；销售金属材料、非金属矿石及制品；普通机械、交通運輸设备、电器及器材、电子、通讯设备、仪器仪表、建筑用钢结构架及上述设备的备用配件的生产销售；建筑、木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焦炭、橡胶及制品、金属材料、汽车配件、家具的销售；汽车设备、零附件、技术改造和设备技术代理、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规划、通信及仪器仪表设备的租赁；机电设备安装；建筑工程；工程总承包；自动化系统及流水线的设计；计算机软件开发；进出口贸易；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经营业务，承包与出口自产成套设备相关的境外工程（包括国际国际招标工程），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室内外装饰装修；机电设备安装、维护、工程、设备监造；设备的售后服务和冶金技术服务。

2. 中钢设备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中钢设备发生类似业务往来情况：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重（%）
2017年	4014.28	1.96
2018年	3391.29	1.54
2019年	0	0

4. 履约能力分析
中钢设备有限公司是上市公司中国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029，证券简称：中钢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是集国内外工程总承包、机电设备及备品备件集成供应、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及设备监造、机电产品设计与制造为一体、开展专业化、国际化经营的工程技术服务公司。

该公司拥有丰富的国内外工程项目管理经验和有效的管理团队，具备专业的投资、规划、设计、咨询、建设管理能力。公司历年设备发生业务以来，中钢设备一直秉承了良好的社会信誉以及合约履约能力，双方保持了长期信任，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合同标的：俄罗斯MMK12号高炉炉组项目2.1#炼钢炉采购及相关服务。
2. 合同总金额：约人民币22,984,000元（大写：贰亿贰仟玖佰捌拾肆万元整）。
3. 合同支付方式：本合同价款法定定式人或定式条款支付并加盖合同章后生效。
4. 合同履行的期限：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止。
5. 合同付款方式：合同项下的支付将根据材料采购、交货进度、项目验收、项目结算等情况予以分次支付。

6. 其他：合同条款中已对资料提交、付款条件、交货进度、包装运输、监督检查、技术服务、保密条款、不可抗力、争议解决条款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上市公司的事项
1. 本合同所涉钢结构产品为公司成熟产品类型，公司在技术、设备、人员等方面均完全有能力履行上述项目。
2. 该项目合同总金额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比例为8.82%，合同主要在2021至2022年度执行。本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21年及2022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3. 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受到交易对手方形成市场依赖。
4. 本次合同交易对手为中钢设备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国际化工程总承包技术公司，此次合作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石化能源领域的专业水平，公司的有效执行将继续提高公司的声誉，并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以回报投资者的投资。

五、风险提示
1. 此次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不存在汇率风险。
2. 合同双方具有履约能力，但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延期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 备查文件：中钢设备有限公司总包俄罗斯MMK焦化项目2.1#炼钢炉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日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1.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龙石化”）近期就裕龙岛炼化一体化（一期）全厂钢结构预制工程钢结构采购及相关服务签订了买卖合同，公司已收到正式合同。该合同总价约人民币33,000.00万元，合同金额占本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12.66%。
二、上述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1. 基本情况
合同对方：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龙口市黄山路裕龙镇裕龙岛
法定代表人：宋秉波
注册资本：1,200,000,000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范围：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的批发零售；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代理、设计、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批准的除外）；贸易咨询；广告业务；危险废物、废金属处理；新式材料销售；高性能结构材料技术、工艺、产品的研发、设计、实验、检测、检验、分析及技术推广、转让、咨询、服务。

裕龙石化是南山集团全资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负责建设运营裕龙岛炼化一体化（一期）项目，该项目建设投资过十亿元，属于大型大型石化项目。裕龙石化作为专业化的石化运营企业，管理科学规范，经验丰富，资信良好，具备很好的社会信誉及合约履约能力。

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裕龙石化未发生类似业务往来。

4. 履约能力分析
裕龙石化是南山集团全资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负责建设运营裕龙岛炼化一体化（一期）项目，该项目建设投资过十亿元，属于大型大型石化项目。裕龙石化作为专业化的石化运营企业，管理科学规范，经验丰富，资信良好，具备很好的社会信誉及合约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合同标的：裕龙岛炼化一体化（一期）全厂钢结构预制工程钢结构采购及相关服务。
2. 合同总金额：约人民币33,000,000万元（大写：叁亿叁仟万元整）。
3.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4. 合同的履行期限：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均履行完毕止。
5. 合同付款方式：合同项下的支付将根据材料采购、交货进度、项目验收、项目结算等情况予以分次支付。

6. 其他：合同条款中已对工期、工程计量、工程款支付、工程变更、材料设备交付、工程质量检验、安全施工、违约责任、保密条款、争议解决等条款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上市公司的事项
1. 本合同所涉钢结构产品为公司成熟产品类型，公司在技术、设备、人员等方面均完全有能力履行上述项目。
2. 该项目合同总金额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2.66%，合同主要在2021至2022年度执行。本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21年及2022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3. 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受到交易对手方形成市场依赖。
4. 本次合同交易对手为裕龙石化专业的大型石化项目运营企业，此次合作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石化能源领域的专业水平，公司的有效执行也将继续提高公司的声誉，并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以便更好的回报投资者。

五、风险提示
1. 此次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不存在汇率风险。
2. 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延期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 备查文件：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裕龙岛炼化一体化项目（一期）全厂钢结构预制合同。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麦格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作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未作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收盘涨幅限制的价格。
3.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2月1日）前五个交易日（2021 年 1 月 25日至2021年1月29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1,643,800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

4.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的议案》，并于2020年7月23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39）。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50元/股（含），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上限3亿元人民币，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6.5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4,518,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76.1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金额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股份数量、金额为准。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36,353,96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74.88%，最高成交价为9.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95元/股，交易金额为203,797,874.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方式等符合规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